

#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## 復健科教師成長委員會組織辦法

中華民國102年08月06日科務會議審核通過中華民國115年06月23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科務會議審議通過

**第一條** 本委員會全稱為「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復健科教師成長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
**第二條** 為促進本科教師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學、研究、輔導及服務品質，以達成提供學生優質學習環境之目的，特設立本委員會，並訂定本辦法。

**第三條** 本委員會之職責如下：

- 一、規劃與推動本科教師專業成長活動之諮詢與建議。
- 二、審議本科教師在職進修、研習及多元升等教育計畫。
- 三、審議與修訂本科教師發展之相關規章與激勵制度。
- 四、其他有關促進教師教學效能與學術研究發展之事項。

**第四條** 本委員會置委員**若五人**，由下列人員組成之：

- 一、當然委員：本科主任。
- 二、遴選委員：本委員會置召集人一名，由本科主任兼任或由主任就委員中指定一人擔任之。本委員會遴選委員任期為一年，期滿得連任之。委員名單經本科主任核定後聘任。

**第五條** 本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由召集人召集並擔任主席；召集人因故無法出席時，應指定委員一人代理之。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
**第六條** 本委員會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，並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。

**第七條**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